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谭光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0 年 12 月 29 日为授予日，向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83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9.46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经董事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